

证券代码：300147

证券简称：香雪制药

公告编号：2023-024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在公司本部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17日以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了全体监事，会议应到监事三名，实到监事三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伟华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、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对召开监事会的规定，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议案，经表决方式通过并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董事会编制、审核的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，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网披露的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4月27日